

证券代码：900948 证券简称：伊泰 B 股 公告编号：2016-019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 年 6 月 28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B 股	900948	伊泰 B 股	2016/6/17	2016/6/14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3%股份的股东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在 2016 年 6 月 13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1.01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规模
- 1.02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03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1.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1.05 债券期限
- 1.06 募集资金用途
- 1.07 上市场所
- 1.08 担保条款
- 1.09 决议的有效期限
- 1.10 偿债保障措施
- 1.11 本次发行对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的授权事项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
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6 年 6 月 28 日 9 点 0 分

召开地点：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会议中心一号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6 年 6 月 28 日
至 2016 年 6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

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B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资本支出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公司对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的确认及对 2016 年-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上限进行补充预计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公司对 2016-2017 年度持续性关连交易上限进行补充预计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	审议关于公司聘用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审议关于公司聘用 2016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发行 H 股进行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3	审议关于公司为泰来煤炭（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4.00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14.01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规模	√
14.02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4.03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14.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14.05	债券期限	√

14.06	募集资金用途	√
14.07	上市场所	√
14.08	担保条款	√
14.09	决议的有效期	√
14.10	偿债保障措施	√
14.11	本次发行对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的授权事项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16 年 3 月 3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6 年 6 月 13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决议及公告已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2016 年 3 月 31 日及 2016 年 6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www.hkex.com.hk）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9、12、13、1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8、9、10、11、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伊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14 日

●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